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人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 年 12 月 13 日，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泸州中院”）根据债权人泸州天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出的申请，作出（2017）川 05 破 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天化股份”或“公司”）重整一案。2017 年 12 月 20 日，泸州中院作出（2017）川 05 破 3 号《决定书》，指定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为泸天化股份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具体开展重整各项工作。

在泸州中院的指导和监督下，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下简称“《企业破产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泸天化股份重整工作的实际情况，制作了《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鉴于《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根据《企业破产法》的有关规定，经报请泸州中院，决定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下午 15 时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由出资人组对《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审议表决，现将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

泸天化股份出资人组会议。

（二）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会议召开及表决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6月28日（星期二）下午15:00（进场时间为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6月27日15:00至2018年6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一环路龙透关路段412号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

（五）本次会议的出席对象

2018年6月20日下午收市时登记在册、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出资人组会议。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

（六）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东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对《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审议、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18年6月2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

（二）登记办法

1. 机构股东登记：机构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席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如其他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提供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在2018年6月27日下午17: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泸天化股份董事会办公室(泸州市纳溪区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三号楼)

联系电话：0830-4122476 0830-4122195

传 真：0830-4123267

邮政编码：646300

联 系 人：王斌、朱鸿艳

（四）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会议地点办理入场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出资人组会议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泸天化股份证券部

联系地址：泸天化股份董事会办公室(泸州市纳溪区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三号楼)

联系人：王斌、朱鸿艳

联系电话：0830-4122476 0830-4122195

传 真：0830-4123267

邮政编码：646300

2. 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为期半日，出席会议代表交通费与食宿费自理。

3.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出资人组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风险提示

公司管理人提醒广大投资者，根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如果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未能获得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会议的表决通过或未能获得人民法院的裁定批准，则存在被人民法院宣告破产并进行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管理人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慎重表决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18年6月1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912
2. 投票简称：天化投票
3.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 申报价格
议案 1	《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1.00 元

本次出资人组会议不设总议案，议案 1 对应申报价格为 1.00 元。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出资人组会议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4)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

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6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6月27日下午15:00至2018年6月28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